

北京车易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（修订版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2年10月28日，收购人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任安科技”）与张英杰、赵磊分别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并于2022年11月11日，收购人任安科技与张英杰、赵磊分别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及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收购人受让张英杰持有的车易付15,726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2.4649%；受让赵磊持有的车易付16,954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35.00%。

收购人本次收购后，合计可支配车易付67.4649%的股权，张春阳成为车易付实际控制人，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控股股东。

本次交易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，累计受让张英杰、赵磊持有的车易付32,68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交易价格为1.8164740元/股，总价款为人民币59,362,370元。

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后，各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	转让前		转让后	
	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
1	张英杰	17,646,000	36.4286	1,920,000	3.9637
2	赵磊	16,954,000	35.0000	0	0
3	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0	0	32,680,000	67.4649
合计		34,600,000	71.4286	34,600,000	71.4286



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确认后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车易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

2022年11月23日

